

《昆山泰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 月 13 日，昆山泰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根据《昆山泰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昆山市环保局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水性油墨废水处理设施设计施工单位（无锡政清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代表，并邀请三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提出了整改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完成整改，经认真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昆山市周庄镇园区路 26 号 9 号房，租用昆山市周庄原创富民合作有限公司厂房，建筑面积为 1500m²。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年产印刷包装纸箱 100 万件，纸片 50 万件，纸制品 50 万件，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 10 万件。

本项目员工 20 人，年工作 260 天，一班制，8 小时/班，年工作 208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 年 7 月，委托苏州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取得昆山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昆环建〔2017〕1141 号）。本项目于 2017 年 8 月开工，2017 年 10 月竣工并进入调试阶段。2018 年 12 月起委托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2019 年 1 月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

本项目立项、建设、调试、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约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3.33%。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昆环建[2017]1141 号”批复内容“年产印刷包装纸箱 100 万件，纸片 50 万件，纸制品 50 万件，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 10 万件。”

本项目主要设备：印刷机 2 台，分纸机 1 台，钉箱机 3 台，模切机 1 台，切角机 1 台，打包机 3 台，空压机 2 台。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相比，生产设备数量变化，减少粘箱机 1 台，取消相应的白乳胶使用，减少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量。

根据《江苏省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的要求，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及印刷设备清洗水。印刷设备清洗水经厂内自建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中洗涤废水的回用标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周庄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已附城市排水许可证（依托出租方）。

本项目已配套印刷废水回用处理设备一套，设计处理能力为 0.1t/h，设计处理工艺为：废水→调整槽→压滤机→中间槽→一级保安过滤→纳米陶瓷膜过滤→超滤膜组→清水槽→回用，反冲洗水回用至调整槽。

(二) 废气

本项目印刷工序产生有少量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VOCs，通过加强车间通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和空压机等。采用的降噪措施为加装减振垫、车间隔声、合理布局等。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废油墨桶”由原料厂家回收，已与上海名枫水墨化工有限公司签订回收协议；一般工业固废“废边角料、不合格品”

收集后委托昆山景标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委托周庄镇环卫所清运处理，已附清运合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印刷包装纸箱生产负荷为 89%、纸片生产负荷为 89%、纸制品生产负荷为 84%、纸制品生产负荷为 84%、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生产负荷为 92%，生产工况满足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监测点 VOCs 最大浓度监测值达到《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GB12/524-2014)表 5 标准。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与其他公司合排，未监测。印刷废水回用水中 pH 值、硫酸盐、氯化物、色度和悬浮物监测浓度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中洗涤废水的回用标准。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排放要求。

(二)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起算点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昆山泰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建议与后续要求

- (一)严格控制无组织废气排放，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二)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废水循环回用不排放。
- (三)加强废油墨桶等危险废物产生、储存和运输全过程管理，做好台账记录，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昆山泰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15 日

昆山泰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illegible]